

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支用查核評估小組委員名冊

召集人	委員	備註
主任檢察官詹益昌	會計主任王書薇 檢察事務官蔡坤隆 紀錄科長趙守仁 執行書記官周仁超 執行書記官林貝珊	依據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第十三條辦理